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5日以电子文件形式通知董事、监事和高管，会议于2021年2月22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，以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惠州电池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为了推进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，完善公司海外布局，更好的满足公司客户的需求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德赛电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州电池”）于2020年11月4日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德赛电池（香港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电池”），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均为300万美元，并通过香港在越南北江设立新的生产制造基地，从事中小型锂电池封装集成业务，开展可穿戴设备、手机等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工作。

现公司董事会同意惠州电池对其全资子公司香港电池进行增资，增资额1200万美元，香港电池注册资本由300万美元增加到1500万美元，用于在越南建设并运营新的生产制造基地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2月23日